

关于做好期末及寒假学生教育管理工作的通知

各书院、学院，各相关部门：

本学期即将结束，根据学校安排和部署，为切实做好本学期期末及寒假期间有关学生教育管理工作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时间安排

根据学校放假通知，全体本科生1月4日—2月18日放假（参加完本学期期末考试后履行请假手续即可离校），2月19—20日报到，2月21日正式上课。

二、期末离校前学生教育管理工作

（一）各书院要积极开展思想政治教育和心理疏导工作，辅导员要加强对期末各项检查，深入到学生宿舍、教室，关心学生学习、生活，特别要针对学习困难学生、经济困难学生和自律能力较弱的学生。

（二）加强安全教育，做好保障工作。各书院要进一步加强学生安全教育工作，及时准确掌握学生寒假前后行程信息，提高学生自我安全防范意识和技能，加强思想政治教育，防范意识形态领域风险，及时与学生保持联系，确认学生安全到家，及时反馈学生诉求和相关情况。

（三）宿舍管理

学生宿舍关闭时间为1月4日（二学历考试学生可延长至1月10日），各书院要教育学生妥善收拾好自己的贵重物品，做到关水、断电、关窗、锁门，履行相关手续后按时离校。寒假期间，学生宿舍原则上不安排学生住宿。

三、寒假期间学生教育管理工作

（一）遵纪守法教育和安全教育

安排辅导员、专业班主任采用班会、短信提醒等多种形式，对学生进行遵纪守法教育和安全教育，加强学生乘车离校、返校途中的安全教育，

不乘黑车，要遵守有关规定，教育学生遵纪守法，杜绝不良生活习惯。教育引导养成健康文明的行为方式和良好的生活习惯，自觉维护学校形象；警惕网络电信诈骗，加强警惕，以防被骗，确保人身和财产安全。

（二）做好学生综合素质能力测试工作

寒假期间，学校将采取线上形式对 21 级学生进行学生综合素质能力测试，请和学生保持联系，具体工作另行通知。

（三）做好寒假疫情防控相关工作

目前疫情防控形势严峻复杂，在思想上行动上决不能有丝毫侥幸和松懈；各书院要通过多种形式开展学生疫情防控教育，提高安全防范意识和技能。

1.自觉遵守国家、各地区以及学校出台的疫情防控各项规定，并严格执行。学生要认真进行每日区块链填报，出现发热、咳嗽、乏力等症状及时就诊，发现与疫情中高风险地区人员、新冠肺炎感染者接触的，出现健康码异常等情况要及时准确填报，及时向相关部门和学校报告，主动进行隔离检测，遵守疫情防控规定。

2.假期尽量居家学习生活，不去人员密集场所，尽量减少和外来人员接触，减少不必要的外出。外出时自觉佩戴口罩，配合防疫检查；乘车有序，保持距离。假期注意个人卫生，勤洗手、勤消毒，居室勤通风，加强体育锻炼；

假期结束返校前规划好返程路线，坚决不去疫情中、高风险地区。及时关注学校关于下学期返校工作通知。

3.疫情防控期间，关注国家权威部门及主流媒体发布的疫情情况，掌握科学规范的防控知识，不恐慌、不信谣、不造谣、不传谣。

请各相关部门提高工作认识，强化责任，认真做好学期末及寒假期间学生各项教育管理工作，及时掌握学生动态,通过班级 QQ 群、微信群、短信、电话等形式开展法治安全教育，指导学生平安充实度过假期，做好

必要的应急预案。

学生工作处

2021 年 12 月 28 日